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备表

事项名称：阳谷县张秋水源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调整
方案风险评估

评估主体：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受委托方：聊城昊安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填报日期：2024年10月15日

中共阳谷县委政法委员会制

决策 事项	阳谷县张秋水源地饮用水水源保 护区调整方案风险评估		适用程 序	简易程序	
				一般程序	
评估 主体	单位名称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负责人	李言博	联系方式	13863596858	
受委托 稳评 单位	单位名称	聊城昊安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负责人	尹承宗	联系方式	13696356099	
决策 事项 概 况	<p>阳谷县张秋水源地地下水用于阳谷县居民饮用水供应,但近年来随着人口增长和供水范围扩大,其供水规模逐渐增大,取水井数量从2010年保护区划分时的17眼增加至目前的36眼,原保护区范围已不能满足张秋饮用水水源保护的需求。</p> <p>该水源地符合《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鲁政字〔2022〕196号)第十条规定中调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的规定情形之一。</p> <p>因此,阳谷县张秋水源地有必要结合最新的水文地质资料,严格按照最新的技术规范和相关政策要求开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优化调整,从而进一步加强保护区的规范化建设,保障居民的饮水安全。</p>				

<p>实施的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p>	<p>(1) 此次阳谷县张秋水源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调整符合《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鲁政字〔2022〕196号)、《聊城市水环境保护条例》(2018年5月1日起实施)等相关政策法规的要求。</p> <p>(2) 由于阳谷县张秋水源地地取水井数量从2010年保护区划分时的17眼增加至目前的36眼,原保护区范围已不能满足张秋饮用水水源保护的需求,而且原保护区划分没有明确的保护区边界地理坐标,已无法满足当前水源保护精细化、网格化管理要求。因此,结合水源地具体情况开展保护区优化调整能更好地保障居民的饮水安全。</p> <p>(3)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规范》(HJ/T 338-2007)已更新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规范》(HJ 338-2018),对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的具体内容有了更为合理、详细的规定。此外,已收集到了张秋水源地新的水文地质资料。因此,结合最新的水文地质资料,严格按照最新的技术规范和相关政策要求开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优化调整基本可行。</p> <p>根据风险评估,《阳谷县张秋水源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调整方案》判断为低风险。此次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优化调整制定了对应的风险防范、化解措施。因此,风险基本可控。</p>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 要 风 险 因 素</p>	<p>(1) 水环境影响。</p> <p>(2) 媒体舆论导向及其影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化 解 风 险 措 施</p>	<p>(1) 进一步加强对准保护区内产污企业的日常监管，要求其在后续生产经营过程中不得新增排污量，对污水排放口定期开展监测，要求其制定更为完善的风险防范措施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p> <p>(2) 对于农业种植污染，鼓励当地居民实行科学种植，合理施肥，发展有机农业。</p> <p>(3) 加强宣传工作，通过官方媒体宣传，构建正确的舆论导向。</p> <p>(4) 也可通过公示、公告，深入群众现场讲解等方式，实现正面引导。</p> <p>(5) 建立网络舆情长效预警机制，抓好舆情应对队伍建设，做好网络监控工作。</p>

<p>受委托 稳评 单位 意见</p>	<p>受委托稳评单位 (盖章) </p> <p>主要负责人 (签字) </p> <p>2024年 10月 15日</p>
<p>稳评 结论</p>	<p>评估主体 (盖章) </p> <p>主要负责人 (签字) </p> <p>2024年 10月 30日</p>
<p>备案 情况</p>	<p>备案单位 (盖章) </p> <p>年 月 日</p>

填表说明

1. 本表系稳评工作规范化运作统一制式，评估主体、受委托稳评单位、稳评结论备案单位各执一份。在决策事项申报、审批过程中需附本表的，可依实际情况增加份数。

2. 决策事项填写决策事项、项目具体名称。

3. 评估主体是指事项的拟申报、实施、决策单位（乡镇党委、政府）。

4. 受委托稳评单位是指评估主体委托实施稳评的部门、机构或组织，自行简易评估不需要填写。

5. 决策事项概况填写决策事项的基本情况、所处位置、涉及群体、实施流程、预计效果等。

6. 实施的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主要填写通过召开防范化解社会稳定风险等级专题会议对项目、决策实施的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进行分析的结论。

合法性。主要分析评估决策主体、内容、程序是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等。

合理性。主要分析评估决策事项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律和发展理念，是否兼顾群众的现实利益和长远利益、整体利益和局部利益，是否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等。

可行性。主要分析评估决策事项是否与本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包括人力物力财力等决策条件是否具备，决策方案、配套措施是否周全，决策时机是否成熟，依法应给予的补偿救济是否及时充分，是否得到大多数群众的支持等。

可控性。主要分析评估对可能存在的公共安全隐患，可能出现的重大事件等是否具备防范化解能力，是否制定预防化解措施和应急处置预案等。

7. 主要风险因素填写经过分析，决策、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点主要有哪几类，包括上访、聚集事件、群体性事件、个人极端案事件、舆情事件等。

8. 化解风险措施填写针对可能出现的风险因素，采取哪种化解风险措施进行化解。主要包括制定应急预案、开展宣传工作、进行思想教育、落实稳控措施等。

9. 受委托稳评单位意见自行简易评估不需要填写。

10. 稳评结论是指评估主体对稳评作出的最终结论。主要填写经汇总整理各方意见分析论证后，对拟实施事项按照“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的要求进行全面分析，给出“高、中、低”风险的稳评意见。经评估为低风险或经采取相关化解风险措施降至低风险后，决策、项目可以实施。

11. 备案情况是指评估主体将稳评结论向县委政法委备案。